

2023 年度
泉州市地震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地震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实行国家防震减灾的有关法规，承担本地区地震的管理工作。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内的防震减灾规划，拟定防震减灾实施办法，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督检查防震减灾工作；

（二）负责建立和管理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制定本行政区域地震监测预报方案，并组织实施；拟定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指导全市地震灾害预测和预防工作，检查监督各行业地震应急保障计划的落实；

（三）负责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管理重大工程和生命线工程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按职责权限审定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抗震设防要求；

（四）负责建立和管理地震应急和紧急救援工作体系，制定地震应急资金管理方案和地震紧急救援物资储备方案，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全民的防震减灾观念和抗震救灾、自救互救能力；

（六）组织开展地震科学技术攻关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开展地震应急、救援技术和装备的开发与应用；承担地震科技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七）承担泉州市人民政府抗震救灾指挥部办事机构的

职责；负责地震震情和灾情速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地震灾害损失评估；研究提出地震灾区重建防震规划的意见；

（八）指导全市各县（市、区）地震办公室防震减灾工作；

（九）承担福建省人民政府、省地震局制定的十大防震减灾体系工程在我市实施的全部工作；

（十）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地震局包括 3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地震局	财政核拨	13 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泉州市地震局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的开局之年，是推进“十四五”规划落实的关键之年，做好防震减灾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底线思维，聚焦服务发展，防范重大风险，健全工作体系，夯实基层基础，深入推进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为保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泉州篇章贡献防震减灾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夯实地震监测基础，持续提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按照《泉州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考评办法》，强化日常资料报送的准时性和准确性，进一步对各县（市、区）的地震监测工作实行严格考评。落实强化地震趋势会商评比制度，加强前兆观测数据跟踪分析工作，为分析会商提供连续可靠的第一手资料。继续提高地震宏观观测水平，强化群测群防工作，适时在重点监控区域增加观测点。切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完善风险监测预警体系的部署要求，全面铺开预警广播推广工作，打通预警信息发布“最后一公里”，进一步夯实基层防震减灾能力；

（二）进一步推动健全完善我市防震减灾救灾体制机制。筹备召开泉州市抗震救灾指挥部暨防震减灾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指导各地做好指挥部职能调整充实后的相关工作，加快组织各级、各有关部门完成地震应急预案编修、汇总及印发，同时积极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三）强化地震灾害风险防治，深入推动自然灾害普查成果应用。根据省指挥部下达开展“地震灾害评估‘一张图’系统”试点任务的要求，积极协调相关单位，加快组建试点工作专班和技术攻关团队，重点组织开展古城建（构）筑物灾普数据影像化、建（构）筑物灾普数据采集分析等项目，同时配合省局专家团队做好评估系统数据平台搭建工作，力争按时高质量完成“一张图”系统试点工作，为后续开展灾害评估、规划研究、项目策划、灾害整治等提供服务；

（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开展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作。根据我局“一二二”重点工作任务，结合市建成区学校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等相关要求，继续组织各地开展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新建工作，同时加强对现有场所的升级改造力度；此外，按文明城市创建、农村基础设施管护等工作要求，认真做好全市应急避难场所日常巡检；

（五）继续做好防灾减灾示范工程创建工作。重点组织各地做好本年度国家级、省级科普示范学校创建申报，推动示范学校数量进一步提升；积极指导各地抓好科普展馆建设（改造）相关事宜，督促尚未建有展馆的地区加快场所和资金等方面的谋划；积极与市应急局等单位配合，做好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实地考察及推荐申报工作；

（六）加强宣传教育，提高防震减灾意识。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组织做好“5.12”防灾减灾日、“7.28”唐山地震纪念日、“国际减灾日”等重点时段的宣传活动，同时进一步强化日常防震减灾宣传“六进”活动数量、频次，不断提升群众防震减灾综合素养。继续与市教育局、市应急局联合开展“全市新生入学地震等自然灾害安全教育专题讲座活动”，力争进一步扩大活动覆盖范围。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3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21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4.36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524.56	支出合计	524.5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524.56	52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4	2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5	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3	22.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租房补贴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14.36	21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24.56	314.56	21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4	26.7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5	8.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3	22.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14.36	214.36	0.00	0.00	0.00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4.36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524.56	支出合计	524.5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4.56	314.56	21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9	27.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4	26.7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5	8.1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6	5.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3	22.5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51	9.5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72	0.72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14.36	214.36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0.00	60.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50.00	0.00	15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24.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14.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22
30101	基本工资	54.07
30102	津贴补贴	57.38
30103	奖金	66.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5
30201	办公费	5.5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
30211	差旅费	1.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0228	工会经费	2.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9
30302	退休费	27.4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泉州市地震局部门收入预算为524.56万元，比上年增加178.10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是十四五规划第三年工作任务重项目多。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24.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24.56万元，比上年增加178.10万元，主要原因工作任务重项目多。其中：基本支出314.56万元、项目支出21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24.56万元，比上年增加178.10万元，增长51.41%，主要原因是：增加工作项目。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我局地震监测、宏观观测网络建设、地震应急宣传及地震灾害评估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

关支出科目中。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津补贴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事业、参公)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1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四)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5.0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基本医疗补助支出。

(五)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5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 2210202-提租补贴 9.5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七) 2210203-购房补贴 0.7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购房补贴支出。

(八) 2240501-行政运行 214.3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 22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万元。主要用于地震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十) 2240506-地震灾害预防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地震灾害风险评估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14.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0.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年预算安排1.5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用于上级部门业务指导及下级业务部门工作联系以及仪器维修维护、标定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泉州市地震局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10.00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防震减灾专项、党建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投诉量	≤10 次

地震灾害风险评估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50.00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推动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一张图”系统项目试点，加快实现以图防灾、救灾目标，进一步提升泉州市地震灾害风险预警和风险评估水平以及政府防震减灾救灾决策和指挥能力，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同时也为全省全面推开“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一张图“系统建设工作积累试点经验。推动我市震灾防御工作高质量发展，救灾目标进一步提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完成率	=15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进度	$\geq 70\%$
		数量指标	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一张图”	$\geq 7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指标率	$\geq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评估	$\geq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评估	$\geq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地震局	部门预算编码	511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524.56		
	项目支出	210.00		
	基本支出	314.5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夯实地震监测基础,持续提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进一步推动健全完善我市防震减灾救灾体制机制,强化地震灾害风险防治,深入推动自然灾害普查成果应用,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开展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作,继续做好防灾减灾示范工程创建工作,加强宣传教育,提高防震减灾意识。组织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一张图”系统项目试点等相关工作。</p>			
年度履职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p>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内的防震减灾规划。开展地震成果的推广应用,承担地震科技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地震震情和灾情速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地震灾害损失评估,研究提出地震灾区重建防震规划的意见。负责建立和管理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制定本行政区域地震监测预报方案,指导全市地震灾害预测</p>	保障机关运行工作任务	基本支出	314.56

	<p>和预防工作；负责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管理重大工程和生命线工程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负责建立和管理地震应急救援工作体系，制定地震应急资金管理方案和地震紧急救援物资储备方案；负责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全民的防震减灾观念和抗震救灾、自救互救能力。</p>			
	<p>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内的防震减灾规划。开展地震成果的推广应用，承担地震科技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地震震情和灾情速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地震灾害损失评估，研究提出地震灾区重建防震规划的意见。负责建立和管理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制定本行政区域地震监测预报方案，指导全市地震灾害预测和预防工作；负责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管理重大工程和生命线工</p>	<p>保障地震预报、震害防御、应急和社会服务的正常运行</p>	<p>项目支出</p>	<p>210.00</p>

	程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负责建立和管理地震应急救援工作体系，制定地震应急资金管理方案和地震紧急救援物资储备方案；负责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全民的防震减灾观念和抗震救灾、自救互救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完成率	≥524.5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进度	≥100%
			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一张图”	防震减灾宣传服务及避难场所管理维护	≥12 场（次）
				地震监测预报	≥6 场
				行政管理及党建、精神文明创建	≥30 次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按照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的要求，落实垃圾分类工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提升民众的防震减灾意识	≥12 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防震减灾宣传，群众满意度	≥10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泉州市地震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85万元,比上年增加6.67万元,增长17.94%。主要原因是: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泉州市地震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泉州市地震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